

國立中山大學 中國文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012	國文	前標	3	*2.00	40%	審查資料	--	30%	一、面試 二、審查資料 三、學測國文級分 四、學測英文級分
招生名額	16	英文	均標	11	*1.00		面試	--	3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					
預計甄試人 數	48	社會	前標	8	*2.00					
原住民外加 名額	1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	--	--	--					(無)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 甄試費	1200	指定 項目 內容	審 查 資 料	項目：修課紀錄 (B)、多元表現 (E)、學習歷程自述 (N、O)、其他 (Q.有利審查資料)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 通知	110.3.31			說明：其他有利審查資料例如參與各類刊物編輯或藝文類社團活動、語言能力檢定證明。						
繳交資料 截止	110.4.9			1.本系預計110年3月31日公告「自傳和讀書計畫撰寫格式」考生請自行至本系網頁下載。 2.本系受理考生調整個人面試時間，請於110年4月1日(四)上午9:00至下午4:00以電話方式聯繫本系協調，逾期恕不受理。 3.面試名單於面試前3天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寄發紙本通知，請考生自行上網查看。 4.考生需於應試前30分鐘完成報到，並應依排定之個人面試時間準時應試，遲到時間併入面試時間計算。						
指定項目 甄試日期	110.4.23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 查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社會之級分總和 四、學測英文級分					二、學測國文級分 三、學測社會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3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3.網址：http://www.chinese.nsysu.edu.tw 聯絡人及電話：丁助教(07)5252000轉3051。								

國立中山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022	國文	均標	8	*1.25	40%	審查資料	--	25%	一、英文寫作 二、學科能力測驗成 績 三、審查資料 四、面試
招生名額	26	英文	前標	3	*2.00		英文寫作	--	15%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		面試	--	20%	
預計甄試人 數	78	社會	均標	8	*1.00					
原住民外加 名額	1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	--	--	--					(無)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1400	指定 項目 內容 甄 試 說 明	審 查 資 料	項目：修課紀錄 (B)、多元表現 (E、I)、其他 (Q 如說明)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說明：1.在校成績證明。2.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含聽、說、讀、寫之GEPT、TOEIC、TOEFL-iBT或IELTS成績證明。3.競賽成果證明：校內、跨校、全國性英語文競賽成果證明。4.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需與英語文表現相關，如：小論文(短文)、學習計畫等。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1.甄試當天攜帶國民身分證(護照)正本、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應試。2.本系受理調 整面試時間，請於110年4月16日(五)上午9:00至下午4:00以電話方式聯繫本系協 調，逾期恕不受理。未參加面試者不予錄取。3.學測及審查成績特優者得逕予錄 取，不須參加本系面試及英文寫作筆試。錄取名額至多2名，成績採計及佔總成 績的比例為：學測國文1.25、英文2.00、社會1.00，佔50%，審查資料佔50%，擇 優錄取。通過逕予錄取考生名單於面試前3日於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學士班/個人 申請入學-最新消息網頁公告。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110.4.23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社會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英文級分 三、學測國文級分 四、學測社會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 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名 及上傳審查資料。 2.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3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 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3.學生需通過本系之「英語文能力標準」，方得畢業。 4.聯絡電話(07)5252000轉3133；網址http://www.zephyr.nsysu.edu.tw/main.php								

國立中山大學 劇場藝術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032	國文	--	8	*1.50	35%	審查資料	--	10%	一、面試(含術科考 試) 二、審查資料 三、學測國英社之級 分總和 四、學測國文級分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無)
招生名額	34	英文	均標	8	*1.50		面試(含術科考 試)	70分	55%	
性別要求	男17女17	數學	--	--	--					
預計甄試人 數	102	社會	--	3	*1.00					
原住民外加 名額	1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	--	--	--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1500	指定 項目 內 容	審 查 資 料	甄 試 說 明	項目：修課紀錄(B)、課程學習成果(C)、多元表現(E)、學習歷程自述(N、O)、其他(Q:多元劇場藝術才華)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說明：其他為任何能展現多元劇場藝術才華的影音/文件與說明(影音請儲存光碟片或隨身碟，註明參與內容後一起郵寄至本校劇場藝術學系)。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110.4.17				1.面試當天請攜帶國民身分證(護照)正本、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應試。2.面試：含 創意寫作、舞臺設計繪圖、面試及術科表演考試共四關必考項目，以測試對專業 領域之興趣、潛力、想像力、理解力及分析能力。其中，術科表演考試包含即興 表演、才藝表演、問答、肢體律動四個項目。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社會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國文級分 三、學測英文級分 四、學測社會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3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 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 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1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 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3.網址：http://ta.nsysu.edu.tw，電話(07)5252000轉3401。								

國立中山大學 生物科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042	國文	均標	20	*1.00	50%	審查資料	--	25%	一、面試
招生名額	24	英文	均標	20	*1.00		面試	--	25%	二、學測自然級分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10	*1.00					三、學測數學級分
預計甄試人 數	72	社會	--	--	--					四、學測國英數自之 級分總和
原住民外加 名額	2	自然	前標	3	*1.00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	--	--	--					(無)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1200	審查 資料 指定 項目 內容 甄試 說明	項目：修課紀錄 (B)、多元表現 (E、M)、學習歷程自述 (N)、其他 (P)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頁)。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說明：1.自傳以A4紙張親自書寫或電腦打字，限500字以內。2.特殊表現(如英語 能力檢定、師長推薦信、社團表現、競賽成果、工作經歷、...等擇優五項)，並 檢附證明。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110.4.24		1.面試當天請攜帶國民身分證(護照)正本、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應試。 2.面試在評量學生生物學相關知識及一般反應思辨能力。 3.學測及審查成績特優者得逕予錄取，不須參加本系之面試，錄取名額至多4 名，成績採計及佔總成績的比例為：學測國文1.00、英文1.00、數學1.00、自然 1.00，佔50%，審查資料佔50%，擇優錄取。通過逕予錄取考生名單於面試前3日 於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學士班/個人申請入學-最新消息網頁公告。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自然級分 三、學測數學 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 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 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5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 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3.網址：https://biology.nsysu.edu.tw/，電話(07)5252000轉3626。								

國立中山大學 化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052	國文	均標	--	*1.00	50%	審查資料	--	30%	一、面試 二、學科能力測驗成 績 三、學測自然級分 四、審查資料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無)
招生名額	15	英文	均標	--	*1.00		面試	--	2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10	*1.00					
預計甄試人 數	45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 名額	1	自然	前標	3	*1.00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	--	--	--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1200	審查資 料 說明 1.面試在評量學生的反應思辨能力以及本系專業相關知識等。2.面試當天需攜帶「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國民身分證(護照)應試。請於面試報到時間內報到，逾時以棄權論。3.若當天同時面試本校其他科系，須協調面試時段者，請於4月19日(一)當天下午4點前來電洽詢，次日於網頁公布面試順序後不再受理調整。	項目：修課紀錄(B)、多元表現(E)、學習歷程自述(N、O)、其他(P)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說明：1.自傳限500字以內。2.學習檔案請條列式說明具體事實，並檢附證明文件掃描檔。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110.4.23 至 110.4.24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自然級分 三、學測數學級分 四、學測英文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2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3.網址：http://chem.nsysu.edu.tw，電話(07)5252000轉3902。									

國立中山大學 化學系英語組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062	國文	均標	--	*1.00	50%	審查資料	--	30%	一、面試 二、學科能力測驗成 績 三、學測自然級分 四、審查資料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無)
招生名額	5	英文	前標	--	*1.00		面試	--	2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10	*1.00					
預計甄試人 數	15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 名額	無	自然	前標	3	*1.00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	--	--	--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A級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1200	審查資 料 說明	項目：修課紀錄 (B)、多元表現 (E)、學習歷程自述 (N、O)、其他 (P)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頁)。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說明：1.自傳限500字以內。2.學習檔案請條列式說明具體事實，並檢附證明文件 掃描檔。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110.4.23 至 110.4.24		1.面試當天需攜帶「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國民身分證(護照)應試。請於面試 報到時間內報到，逾時以棄權論。2.若當天同時面試本校其他科系，須協調面試 時段者，請於4月19日(一)當天下午4點前來電洽詢，次日於網頁公布面試順序後 說不再受理調整。3.面試以英語進行。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自然級分 三、學測數學 級分 四、學測英文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 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 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本組學生一律提供出國交換計畫獎學金。。 3.網址：http://chem.nsysu.edu.tw，電話(07)5252000轉3902。								

國立中山大學 物理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072	國文	均標	--	*1.00	50%	審查資料	--	40%	一、學測自然級分 二、學測數學級分 三、學測英文級分 四、指定項目甄試成 績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無)
招生名額	24	英文	均標	3	*2.00		面談	--	1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3	*1.50					
預計甄試人 數	72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 名額	1	自然	均標	3	*1.50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	--	--	--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1000	指定 項目 內容	審 查 資 料 甄 試 說 明	項目：修課紀錄 (B)、學習歷程自述 (N)、其他 (Q:有利於審查之資料)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頁)。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說明：1.自傳內容包含申請動機。2.其他項目請檢附個人有利審查之資料，包含 英語能力檢定、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有 利審查之資料，但非必要項目)，請條列式述明具體事實，並檢附相關成果證 明。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110.4.17			1.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明各甄試項目如有1科零分或缺考者不予錄取。2.面談時程 表及考生參加名單將於4月14日下午5時以前公佈於本系網頁最新消息，不另行通 知。3.面試當天請攜帶「國民身分證(護照)正本」、「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應 試。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數學級分 三、學測英文 級分 四、學測自然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 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 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4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 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3.操作實驗為本系學習之重點，學生均需透過親自操作儀器奠定物理基礎專業知識與 實驗技能。 4.本系網址：http://phys.nsysu.edu.tw/，聯絡電話：(07)5253700 邱小姐。								

國立中山大學 應用數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082	國文	--	--	*1.00	50%	審查資料	--	40%	一、學測數學級分 二、學科能力測驗成 績 三、學測國英數自之 級分總和 四、學測自然級分
招生名額	29	英文	均標	--	*1.00		團體面試	--	1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3	*2.00					
預計甄試人 數	87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 名額	1	自然	均標	--	*1.00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國英 數自	--	5	--					(無)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1000	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	項目：基本資料(A)、修課紀錄(B)、多元表現(I)、學習歷程自述(N、O)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頁)。 說明：著重校內成績、高中資優班、科展或各項科學競賽成果等：1.自傳及讀書 計畫各限500字以內。2.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出具任何英語能力證明即可。3.個人 資料表格式請至本系網頁下載，並請條列式說明有助審查之具體事實及檢附證明 文件掃描檔。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110.4.24 至 110.4.25		1.學測及審查成績特優者得逕予錄取，不須參加本系之團體面試，錄取名額至多 5名，成績採計及佔總成績的比例為：學測國文1.00、英文1.00、數學2.00、自然 1.00，佔50%，審查資料佔50%，擇優錄取。通過逕予錄取考生名單於面試前3日 於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學士班/個人申請入學-最新消息網頁公告。2.考生除成績特 優逕行錄取者外，必須參加「團體面試」，未參加者將不予錄取。場次參加名 單、進行方式及相關甄試訊息將於考前公佈於本系網頁最新消息，請自行查看， 不另通知。本系受理考生調整參加場次，請至遲於考前2日來電洽詢。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數學級分 三、學測自然 級分 四、學測英文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 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 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5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 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3.本系網址：https://math.nsysu.edu.tw/，聯絡電話(07)5252000轉3801。								

國立中山大學 電機工程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092	國文	--	--	--	50%	審查資料	--	25%	一、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二、學測數學級分 三、學測自然級分 四、面試
招生名額	47	英文	均標	--	*1.00		面試	--	25%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	*1.50					
預計甄試人數	141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自然	均標	--	*1.00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離島外加名額	無	國英數自	--	3	--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審查資料 指定項目內容甄試說明	項目：修課紀錄 (B)、多元表現 (E、I、L)、學習歷程自述 (N、O)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0.3.31		說明：1.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請條列式述明具體事實，並檢附相關成果證明。2.若無上述相關資料，可不須上傳。							
繳交資料截止	110.4.9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10.4.23 至 110.4.24		1.面試分4/23下午場、4/24上午場舉行，考生報名後，於4/15前至本系網頁登記參加場次(未登記者由本系安排)。各場次時間地點、考生分組名單，本系將於4/20在本系網頁公布，不另行通知。							
榜示	110.5.4		2.審查成績特優者得逕予錄取，不須參加本系之面試，錄取名額至多9名，審查資料佔總成績100%，擇優錄取，通過逕予錄取考生名單於面試前3日於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學士班/個人申請入學-最新消息網頁公告。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0.5.6		3.考生面試當天需攜帶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國民身分證應試，如有甄試相關資訊，將公告於本系網頁佈告欄。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數學級分 三、學測自然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1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3.提供學生至國外名校遊學或擔任國際交換生之管道。成績優異學生另提供獎學金鼓勵五年取得學碩士雙學位。 4.網址：http://www.ee.nsysu.edu.tw/，電話(07)5252000轉4104。								

國立中山大學 電機工程學系全英語 組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102	國文	--	--	--	50%	審查資料	--	25%	一、學科能力測驗成 績 二、學測數學級分 三、學測英文級分 四、面試	
招生名額	27	英文	均標	--	*2.00		面試	--	25%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	*2.00						
預計甄試人 數	81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 名額	無	自然	均標	--	*1.00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國英 數自	--	3	--					(無)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1200	指定 項目 內容 審查 資料 甄試 說明	項目：修課紀錄 (B)、多元表現 (E、I、L)、學習歷程自述 (N、O)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說明：1.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請條列式述明具體事實，並檢附相關成果證明。2.多元表現之英語能力檢定，請提供任何可茲證明之檢定考試成績，型式不拘。3.若無上述相關資料，可不須上傳。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110.4.23 至 110.4.24		1.面試分4/23下午場、4/24上午場舉行，考生報名後，於4/15前至本系網頁登記參加場次(未登記者由本系安排)。各場次時間地點、考生分組名單，本系將於4/20在本系網頁公布，不另行通知。2.審查成績特優者得逕予錄取，不須參加本系之面試，錄取名額至多3名，審查資料佔總成績100%，擇優錄取，通過逕予錄取考生名單於面試前3日於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學士班/個人申請入學-最新消息網頁公告。3.考生面試當天需攜帶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國民身分證應試，如有甄試相關資訊，將公告於本系網頁佈告欄。面試以中文及英文進行。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數學級分 三、學測英文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提供學生至國外名校遊學或擔任國際交換生之管道。成績優異學生另提供獎學金、免學雜費補助並鼓勵五年取得學碩士雙學位。 3.本組以英語授課為原則；專業課程(必、選修)限本系開課。 4.網址：http://www.ee.nsysu.edu.tw/，電話(07)5252000轉4104。									

國立中山大學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112	國文	--	--	*1.00	50%	審查資料	--	30%	一、學測數學級分 二、審查資料 三、面試 四、學測英文級分
招生名額	44	英文	均標	5	*1.25		面試	--	2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3	*2.00					
預計甄試人 數	132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 名額	1	自然	均標	4	*1.50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	--	--	--					(無)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1200	指定 項目 內容	審 查 資 料	甄 試 說 明	項目：基本資料 (A)、修課紀錄 (B)、多元表現 (E、F、I)、學習歷程自述 (N)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說明：1.個人資料表請至本系網頁下載使用。2.競賽成果證明，僅採高中期間，至多擇優5項。3.英語能力檢定含大考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或其他英語能力檢定。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1.面試分4/23下午場、4/24上午場舉行，考生報名後，於4/15前至本系網頁登記參加場次(未登記者由本系安排)，詳細面試時間4/20公告於本系網頁最新消息，請自行查看，不另通知。2.學測及審查成績特優者得逕予錄取，不須參加本系之面試，錄取名額至多8名，成績採計及佔總成績的比例為：學測國文1.00、英文1.25、數學2.00、自然1.50，佔50%，審查資料佔50%，擇優錄取。通過逕予錄取考生名單於面試前3日於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學士班/個人申請入學-最新消息網頁公告。3.面試當天請攜帶國民身分證(護照)正本及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應試。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110.4.23 至 110.4.24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數學級分 三、學測自然級分 四、學測英文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5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3.網址：https://mem.nsysu.edu.tw/;聯絡電話：07-5252000轉4205。								

國立中山大學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全英語組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122	國文	--	--	*1.00	50%	審查資料	--	30%	一、學測數學級分 二、學測英文級分 三、審查資料 四、面試
招生名額	27	英文	均標	5	*2.00		面試	--	2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3	*2.00					
預計甄試人 數	81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 名額	無	自然	均標	4	*1.50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	--	--	--					(無)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1200	審 查 資 料 指 定 項 目 內 容	項目：基本資料 (A)、修課紀錄 (B)、多元表現 (E、F、I)、學習歷程自述 (N)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說明：1.個人資料表請至本系網頁下載使用。2.競賽成果證明，僅採高中期間，至多擇優5項。3.英語能力檢定含大考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或其他英語能力檢定。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1.面試分4/23下午場、4/24上午場舉行，考生報名後，於4/15前至本系網頁登記參加場次(未登記者由本系安排)，詳細面試時間4/20公告於本系網頁最新消息，請自行查看，不另通知。2.學測及審查成績特優者得擇優擇予錄取，不須參加本系之面試，錄取名額至多5名，成績採計及佔總成績的比例為：學測國文1.00、英聽2.00、數學2.00、自然1.50，佔50%，審查資料佔50%。通過逕予錄取考生名單於面試前3日於招生資訊/學士班/個人申請入學-最新消息網頁公告。3.面試當天請攜帶國民身分證(護照)正本及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應試。4.面試以中文及英文進行。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110.4.23 至 110.4.24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數學級分 三、學測自然級分 四、學測英文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名及上傳審查資料。2.本組以英語授課為原則。網址 https://mem.nsysu.edu.tw/ ;聯絡電話：07-5252000轉4205。								

國立中山大學 資訊工程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132	國文	--	--	--	50%	審查資料	--	30%	一、審查資料 二、學測數學級分 三、學測自然級分 四、學測英文級分
招生名額	31	英文	均標	3	*1.00		團體面談及心得 報告	--	2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前標	6	*1.00					
預計甄試人 數	93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 名額	無	自然	前標	6	*1.00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	--	--	--					(無)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1200	指定 項目 內容	項目：修課紀錄 (B)、多元表現 (E、I、L)、學習歷程自述 (N、O)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說明：1.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請條列式述明具體事實，並檢附相關成果證明。2.英語文能力檢定證明(適用全民英檢或TOEIC)。3.若無上述相關資料，可不須上傳。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110.4.23		1.第二階段團體面談及心得報告分上、下午各一場舉行，相關訊息將公告於本系網頁，請自行上網查詢，不另行通知，未參加者不予錄取；應試當天請攜帶國民身分證(護照)正本、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於規定時間、地點完成報到，逾時視同放棄。2.學測及審查成績特優者得逕予錄取，不須參加本系第二階段團體面談及心得報告，錄取名額至多6名，成績採計及佔總成績的比例為：學測英文1.00、數學1.00、自然1.00，佔50%，審查資料佔50%，擇優錄取。通過逕予錄取名單於面試前3日於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學士班/個人申請入學-最新消息網頁公告。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數學級分 三、學測自然級分 四、學測英文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1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3.網址：https://cse.nsysu.edu.tw，聯絡電話：(07)5252000轉4305。								

國立中山大學 材料與光電科學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152	國文	--	--	--	50%	審查資料	--	20%	一、面試 二、審查資料 三、學測數學級分 四、學測自然級分
招生名額	30	英文	均標	5	*1.00		面試	--	3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前標	3	*1.00					
預計甄試人 數	90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 名額	無	自然	前標	3	*1.00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	--	--	--					(無)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1200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甄試說明	項目：修課紀錄 (B)、多元表現 (E、F、I)、學習歷程自述 (N、O)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說明：1.特殊表現請條列式述明具體事實，並檢附相關成果證明。2.英語能力檢 定證明，可出具任何英語能力證明即可。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110.4.23 至 110.4.24		1.面試分3個時段4/23下午及4/24上午、下午提供考生選擇，考生報名後，於4/15 前至本系網頁登記面試時段(未登記者由本系安排)，詳細面試時間4/20公告於本 系網頁最新消息，請自行查看，不另通知。							
榜示	110.5.4		2.面試時間及順序公佈後不再受理調整，考生請於規定面試時間內到本系報到地 點報到，逾時視同放棄。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3.面試當天需攜帶「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國民身分證(護照)應試，及上述證 明文件正本備查。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數學級分 三、學測自然級分 四、學測英文級分								
備註		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 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 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6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 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3.網址：https://moes.nsysu.edu.tw/，聯絡電話(07)5254051或5252000轉4051。								

國立中山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162	國文	均標	5	*1.25	45%	審查資料	--	35%	一、面試 二、審查資料 三、學測英文級分 四、學測數學級分
招生名額	38	英文	均標	8	*1.50		面試	--	2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3	*1.25					
預計甄試人 數	114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 名額	1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離島外加名 額	1	--	--	--	--					1名限澎湖縣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1200	審查資 料 指 定 項 目 內 容 甄 試 說 明	項目：修課紀錄 (B)、多元表現 (E、F、K)、學習歷程自述 (O)、其他 (Q.語 文能力檢定證明)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 頁) 。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說明：1.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限A4一頁，連同「備審基本資料表」上傳。(備審 基本資料表之格式請務必使用本系網頁提供之表單)。2.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 明、社團參與證明、社會服務證明及任何語文能力檢定證明，以上項目至多擇優 提供三項。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1.考生第二階段面試進行方式、順序及相關甄試訊息將公告於本系網站公佈欄。 2.若同時報考其他學系需調整面試時間者，請務必於110年4月16日(五)當天上班 時間向本系申請，4月20日(二)公布面試順序後不再受理調整，請於面試場次前20 分鐘報到，逾時以棄權論。3.面試當天需攜帶國民身分證(護照)應試。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110.4.23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英文級分 三、學測數學級分 四、學測國文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 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 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8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 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3.本系網址：https://bm.nsysu.edu.tw/連絡電話：07-5252000轉4603(吳小姐)									

國立中山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172	國文	--	3	*1.00	40%	審查資料	--	30%	一、審查資料 二、面試 三、學測國英數之級 分總和 四、學測數學級分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1名限澎湖縣
招生名額	27	英文	均標	3	*1.00		面試	--	3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前標	3	*1.00					
預計甄試人 數	81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 名額	無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 額	1	--	--	--	--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 甄試費	1200	指定 項目 內容	審查 資料	項目：基本資料 (A)、修課紀錄 (B)、學習歷程自述 (N、O)、其他 (Q。(請見說明))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 通知	110.3.31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繳交資料 截止	110.4.9			說明：1.基本資料(A)--個人資料表請至本系網頁下載使用。2.其他項目可包含社團參與、語文能力、義工經驗及特殊表現等；其他項目所提供的資料請合併後上傳。						
指定項目 甄試日期	110.4.22			1.面試當天需攜帶「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國民身分證(護照)應試。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 查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數學級分 三、學測英文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4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3.本系網址:https://web.mis.nsysu.edu.tw/，電話(07)5252000轉4701。								

國立中山大學 財務管理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182	國文	均標	3	*1.00	30%	審查資料	--	30%	一、面試 二、審查資料 三、學測國英數之級 分總和 四、學測數學級分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1名限澎湖縣、1名限 金門縣
招生名額	28	英文	均標	8	*1.00		面試	--	4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10	*1.00					
預計甄試人 數	84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 名額	2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 額	2	--	--	--	--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 甄試費	1200	指定 項目 內容	審 查 資 料	甄 試 說 明	項目：修課紀錄 (B)、多元表現 (I)、學習歷程自述 (N、O)、其他 (Q.請見說明)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 通知	110.3.31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繳交資料 截止	110.4.9				說明：1.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可上傳各種英語能力證明(含大學入學考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2.其他資料包含競賽成果、社團參與及特殊表現等，上述資料請按順序合併後上傳					
指定項目 甄試日期	110.4.23				1.面試當天需攜帶「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國民身分證(護照)應試。 2.需調整當日面試時間(順序)者，請依本系之公告，於規定時間向本系提出申請，逾期不受辦理。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 查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數學級分 三、學測英文級分 四、學測國文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3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3.網址：https://finance.nsysu.edu.tw/；電話：(07)5252000轉4801。								

國立中山大學 海洋生物科技暨資源 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192	國文	--	--	--	50%	審查資料	--	30%	一、學測英數自之級 分總和 二、學測英文級分 三、學測自然級分 四、學測數學級分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無)
招生名額	19	英文	均標	5	*1.00		面試	--	2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3	*1.00					
預計甄試人 數	57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 名額	2	自然	均標	4	*1.00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	--	--	--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1200	審 查 資 料 指 定 項 目 內 容 甄 試 說 明	項目：修課紀錄 (B)、課程學習成果 (C)、多元表現 (E、I)、學習歷程自述 (N、O)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說明：1.課程學習成果(C)可選各項優異課程成果作品或論文/短文，請擇優上傳。2.多元表現(E)項僅採高中期間；(I)項可上傳各種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含大學入學考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3.學習歷程自傳(N)，可闡述學習反思或學習體驗。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1.面試當天請攜帶國民身分證(護照)正本、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應試。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110.4.24		2.考生第二階段面試當天需於規定時間內到本系報到地點報到，逾時視同放棄。							
榜示	110.5.4		3.考生第二階段面試進行方式、順序及相關甄試訊息將於面試前3日公告於本系網頁。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4.面試在評量學生語言表達能力、反應思辨能力及本系相關知識等。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英文級分 三、學測自然級分 四、學測數學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4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3.本系海上實習為必修課程須搭乘研究船採集和觀察，學生均需雙手操作儀器、久站，及具相當之視覺功能以觀測辨識圖像及型態。 4.網址:https://mbr.nsysu.edu.tw;電話:07-5252000轉5020							

國立中山大學 海洋環境及工程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202	國文	均標	--	*1.00	50%	審查資料	70分	20%	一、學科能力測驗成 績 二、面試 三、學測自然級分 四、學測數學級分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無)	
招生名額	28	英文	均標	4	*1.00		面試	70分	3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前標	3	*1.00						
預計甄試人 數	84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 名額	2	自然	前標	3	*1.00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	--	--	--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1200	審查資 料 指定項 目內 容	項目：修課紀錄 (B)、課程學習成果 (C)、多元表現 (I)、學習歷程自述 (N)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 頁) 。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說明：1.自傳限500字以內。2.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出具任何英語能力證明即可。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110.4.23		1.學測及審查成績特優者得逕予錄取，不須參加面試，錄取至多5名，成績採計 及佔總成績比例為：學測國文1.00、英文1.00、數學1.00、自然1.00，佔50%，審 查資料佔50%，擇優錄取，錄取名單於面試前3日公告於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學士 班/個人申請入學-最新消息。2.第二階段面試方式及順位等資訊，於面試前3日公 告於本系網頁，同時報考它系需調整時間者，請於4/16上午9時至下午4時致電本 系，逾時不受理。3.面試請攜帶國民身分證(護照)正本、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 依規定時間報到。4.面試在評量學生語言表達能力、反應思辨能力及本系相關知 識等。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自然級分 三、學測數學 級分 四、學測英文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 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 名及上傳審查資料。2.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1名，相關事宜悉依 【本校之重要事項說明】辦理，請務必查閱。3.實習為本系學習重點，學生均需雙手 操作儀器久站，及具相當視覺功能以觀測辨識圖像，具一定危險性，需有能力即時移 動遠離現場。4.本系網址 https://maev.nsysu.edu.tw/ 電話：07-5252000轉5061。								

國立中山大學 海洋科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212	國文	均標	--	*1.00	50%	審查資料	60分	20%	一、學測國英數自之 級分總和 二、面試 三、學測自然級分 四、學測數學級分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無)
招生名額	15	英文	均標	4	*1.50		面試	60分	3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3	*1.25					
預計甄試人數	45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2	自然	均標	3	*1.0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	--	--	--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修課紀錄 (B)、多元表現 (E、I)、學習歷程自述 (N、O)、其他 (Q)有助審查之相關資料。)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0.3.31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繳交資料截止	110.4.9			說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出具任何英語能力證明即可。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10.4.24			1. 面試當天請攜帶「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國民身分證(護照)正本應試。 2. 面試在評量學生的語言表達能力，反應思辨能力及本系相關知識等。						
榜示	110.5.4			3. 考生第二階段面試進行方式、順序及相關甄試訊息將於面試前3日公告於本系網站，面試時將進行英文測驗。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0.5.6	甄試說明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英文級分 三、學測數學級分 四、學測自然級分								
備註		1. 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 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1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3. 本系海上實習為必修課程並須搭乘研究船採集和觀察，學生均需雙手操作儀器、久站，及具相當之視覺功能以觀測辨識圖像。 4. 學系網址：https://ocean.nsysu.edu.tw；電話：(07)5252000轉5401。								

國立中山大學 政治經濟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222	國文	--	--	*1.00	40%	審查資料	--	20%	一、面試 二、學科能力測驗成 績 三、學測英文級分 四、學測數學級分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無)
招生名額	29	英文	均標	3	*1.50		面試	--	3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5	*1.50		筆試	--	10%	
預計甄試人 數	87	社會	--	--	*1.00					
原住民外加 名額	無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	--	--	--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1400	指定 項目 內容 甄 試 說 明	審 查 資 料	項目：修課紀錄 (B)、課程學習成果 (C)、學習歷程自述 (N、O)、其他 (Q:校內外相關優異表現)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說明：課程學習成果可選各項優異課程成果作品或論文/短文，其他含各項競賽、社團、語言之特殊表現，請擇優上傳。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110.4.23			1.考生第二階段面試進行方式、順序及相關甄試訊息將公告於本系網站最新消息，面試當天需攜帶國民身分證(護照)應試。請於面試場次前30分鐘報到，逾時以棄權論。						
榜示	110.5.4			2.學測及審查成績特優者得逕予錄取，不須參加本系之面試，錄取名額至多5名，成績採計及佔總成績的比例為：學測國文1.00、英文1.50、數學1.50、社會1.00，佔50%，審查資料佔50%，擇優錄取。通過逕予錄取考生名單於面試前3日於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學士班/個人申請入學-最新消息網頁公告。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社會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英文級分 三、學測數學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5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3.網址：https://pe.nsysu.edu.tw;電話(07)5252000轉5580								

國立中山大學 社會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232	國文	--	--	--	30%	審查資料	--	30%	一、面試 二、學科能力測驗成 績 三、學測社會級分 四、學測英文級分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1名限澎湖縣
招生名額	15	英文	均標	3	*2.00		面試	--	4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1.00					
預計甄試人 數	45	社會	均標	3	*2.00					
原住民外加 名額	2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 額	1	--	--	--	--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 甄試費	1200	指定 項目 內容	審 查 資 料	項目：修課紀錄 (B)、課程學習成果 (D)、多元表現 (E)、學習歷程自述 (N)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 通知	110.3.31			說明：1.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最多三樣。2.小論文(短文)2000字以內，格式不限，請自選任一有興趣之議題進行評論。						
繳交資料 截止	110.4.9									
指定項目 甄試日期	110.4.23			1.審查成績旨在評量學生思辨能力、表達能力、分析能力。 2.面試當天請攜帶「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國民身份證(護照)正本應試。 3.面試場次將於4月20日下午5時公告於本系網頁最新消息，不另行通知。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 查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英文、數學、社會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社會級分 三、學測英文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2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3.本系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至多2名為限。 4.學系網址：http://tw.southern.soc.nsysu.edu.tw/；聯絡電話：(07)5252000轉5651。								

國立中山大學 人文暨科技跨領域學 士學位學程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242	國文	均標	10	*1.75	40%	審查資料	--	25%	一、面試 二、審查資料 三、學科能力測驗成 績 四、學測國文級分
招生名額	13	英文	--	--	--		面試	--	35%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3	*1.75					
預計甄試人 數	39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 名額	無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	--	--	--					(無)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1000	指定 項目 內容	審 查 資 料	甄 試 說 明	項目：修課紀錄 (B)、課程學習成果 (C)、多元表現 (E)、學習歷程自述 (N、O)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說明：(無)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110.4.24				1.考生第二階段面試進行方式，順序及相關甄試訊息將公告於本系網站公布欄。 2.若同時報考其他學系須調整面試時間者，請務必於110年4月16日(五)當天上班時間向本系申請，公布面試順序後不再受理調整。請於面試場次前30分鐘報到，逾時以棄權論。 3.面試名單於面試前3天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寄發紙本通知，請考生自行上網查看。 4.面試當天需攜帶「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國民身分證(護照)應試。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數學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國文級分 三、學測數學級分								
備註		1.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2.個人申請保留符合照顧弱勢及就近入學名額1名，相關事宜悉依【本校之重要事項說明】辦理，請務必查閱。 3.網址：https://pis.nsysu.edu.tw/ 聯絡人及電話：張小姐 (07) 5252000轉5740。								

國立中山大學 西灣南星A組(文學院)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252	國文	均標	5	*1.00	50%	審查資料	--	50%	一、審查資料 二、學測英文級分 三、學測國文級分 四、學測社會級分
招生名額	2	英文	均標	5	*1.0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					
預計甄試人數	10	社會	均標	5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離島外加名額	無	--	--	--	--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0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甄試說明	項目：基本資料(A)、修課紀錄(B)、學習歷程自述(N、O)、其他(Q詳見說明)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0.3.31		說明：1.個人資料表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下載。2.自傳及讀書計畫各以兩頁為限，格式不拘，含家庭概況及求學期間資源不足或逆境下努力動機及成長歷程。3.其他項目：(1)經濟狀況證明及推薦信兩封(含高中師長一封)，採郵寄無須上傳。(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證明、語言能力證明等)，請上傳至甄選會系統。							
繳交資料截止	110.4.9		1.為鼓勵經濟不利學生努力向學，本組招收符合經濟不利資格考生，報考者須繳109或110年度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經濟弱勢(含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證明及推薦函兩封(需彌封，含高中師長一封)。2.資料審查將全面評量報考者資料，特別考量在相對經濟資源不足之下，報考者成長歷程力爭上游及強烈學習動機等特質。3.若有需要本校將安排個案考生面談或實地訪視。4.本組學系名額不得相互流用，已獲本校個人申請入學其他學系正取者，本組將不予錄取。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社會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英文級分 三、學測國文級分 四、學測社會級分								
備註		1.西灣南星A、B、C、D、E、F、G組限擇1組報考。本組錄取後依考生甄選總成績及志願序分發至本校文學院2名(中文系1名、外文系1名)。考生可填寫以上所有學系志願，請於報名期間至本校報名網頁填寫本組分發志願序表。分發說明請詳閱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電話：07-5252000轉2143，電子信箱：acad-a@mail.nsysu.edu.tw。2.有關學雜費減免及獎助學金等資訊，請參閱本校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網站查詢。								

國立中山大學 西灣南星B組(管理學院)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262	國文	均標	5	*1.00	50%	審查資料	--	50%	一、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	5	英文	均標	5	*1.00					二、學測英文級分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5	*1.00					三、學測數學級分
預計甄試人 數	25	社會	--	--	--					四、學測國文級分
原住民外加 名額	無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	--	--	--					(無)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0	指定 項目 內容 甄 試 說 明	審 查 資 料	項目：基本資料(A)、修課紀錄(B)、學習歷程自述(N、O)、其他(Q詳見說明)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說明：1.個人資料表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下載。2.自傳及讀書計畫各以兩頁為限，格式不拘，含家庭概況及求學期間資源不足或逆境下努力動機及成長歷程。3.其他項目：(1)經濟狀況證明及推薦信兩封(含高中師長一封)，採郵寄無須上傳。(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證明、語言能力證明等)，請上傳至甄選會系統。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1.為鼓勵經濟不利學生努力向學，本組招收符合經濟不利資格考生，報考者須寄繳109或110年度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經濟弱勢(含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證明及推薦函兩封(需彌封，含高中師長一封)。2.資料審查將全面評量報考者資料，特別考量在相對經濟資源不足之下，報考者成長歷程力爭上游及強烈學習動機等特質。3.若有需要本校將安排個案考生面談或實地訪視。4.本組學系名額不得相互流用，已獲本校個人申請入學其他學系正取者，本組將不予錄取。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英文級分 三、學測數學級分 四、學測國文級分								
備註		1.西灣南星A、B、C、D、E、F、G組限擇1組報考。本組錄取後依考生甄選總成績及志願序分發至本校管理學院5名(企管系3名、資管系1名及財管系1名)。考生可填寫以上所有學系志願，請於報名期間至本校報名網頁填寫本組分發志願序表。分發說明請詳閱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電話：07-5252000轉2143，電子信箱：acad-a@mail.nsysu.edu.tw。2.有關學雜費減免及獎助學金等資訊，請參閱本校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網站查詢。								

國立中山大學 西灣南星C組(理學院)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272	國文	--	--	--	50%	審查資料	--	50%	一、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	3	英文	均標	5	*1.00					二、學測自然級分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5	*1.00					三、學測數學級分
預計甄試人 數	15	社會	--	--	--					四、學測英文級分
原住民外加 名額	無	自然	均標	5	*1.00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	--	--	--					(無)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0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甄試說明	項目：基本資料(A)、修課紀錄(B)、學習歷程自述(N、O)、其他(Q詳見說明)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說明：1.個人資料表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下載。2.自傳及讀書計畫各以兩頁為限，格式不拘，含家庭概況及求學期間資源不足或逆境下努力動機及成長歷程。3.其他項目：(1)經濟狀況證明及推薦信兩封(含高中師長一封)，採郵寄無須上傳。(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證明、語言能力證明等)，請上傳至甄選會系統。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1.為鼓勵經濟不利學生努力向學，本組招收符合經濟不利資格考生，報考者須寄繳109或110年度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經濟弱勢(含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證明及推薦函兩封(需彌封，含高中師長一封)。2.資料審查將全面評量報考者資料，特別考量在相對經濟資源不足之下，報考者成長歷程力爭上游及強烈學習動機等特質。3.若有需要本校將安排個案考生面談或實地訪視。4.本組學系名額不得相互流用，已獲本校個人申請入學其他學系正取者，本組將不予錄取。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自然級分 三、學測數學級分 四、學測英文級分								
備註		1.西灣南星A、B、C、D、E、F、G組限擇1組報考。本組錄取後依考生甄選總成績及志願序分發至本校理學院3名(生科系1名、化學系1名及應數系1名)。考生可填寫以上所有學系志願，請於報名期間至本校報名網頁填寫本組分發志願序表。分發說明請詳閱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電話：07-5252000轉2143，電子信箱：acad-a@mail.nsysu.edu.tw。2.有關學雜費減免及獎助學金等資訊，請參閱本校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網站查詢。								

國立中山大學 西灣南星D組(工學院)		學測、英聽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 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 成績 採計 方式	佔甄選 總 成績 比 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282	國文	--	--	--	50%	審查資料	--	50%	一、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	7	英文	均標	5	*1.00					二、學測自然級分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5	*1.00					三、學測數學級分
預計甄試人 數	35	社會	--	--	--					四、學測英文級分
原住民外加 名額	無	自然	均標	5	*1.00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 限制
離島外加名 額	無	--	--	--	--					(無)
願景計畫外 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 試費	0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甄試說明	項目：基本資料(A)、修課紀錄(B)、學習歷程自述(N、O)、其他(Q.詳見說明)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 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 知	110.3.31		說明：1.個人資料表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下載。2.自傳及讀書計畫各以兩頁為限，格式不拘，含家庭概況及求學期間資源不足或逆境下努力動機及成長歷程。3.其他項目：(1)經濟狀況證明及推薦信兩封(含高中師長一封)，採郵寄無須上傳。(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證明、語言能力證明等)，請上傳至甄選會系統。							
繳交資料截 止	110.4.9		1.為鼓勵經濟不利學生努力向學，本組招收符合經濟不利資格考生，報考者須繳109或110年度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經濟弱勢(含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證明及推薦函兩封(需彌封，含高中師長一封)。2.資料審查將全面評量報考者資料，特別考量在相對經濟資源不足之下，報考者成長歷程力爭上游及強烈學習動機等特質。3.若有需要本校將安排個案考生面談或實地訪視。4.本組學系名額不得相互流用，已獲本校個人申請入學其他學系正取者，本組將不予錄取。							
指定項目甄 試日期	--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 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 選方式			一、學測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自然級分 三、學測數學級分 四、學測英文級分							
備註			1.西灣南星A、B、C、D、E、F、G組限擇1組報考。本組錄取後依考生甄選總成績及志願序分發至本校工學院7名(電機系2名、機電系2名、資工系1名、光電系1名及材光系1名)。考生可填寫以上所有學系志願，請於報名期間至本校報名網頁填寫本組分發志願序表。分發說明請詳閱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電話：07-5252000轉2143，電子信箱：acad-a@mail.nsysu.edu.tw。2.有關學雜費減免及獎助學金等資訊，請參閱本校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網站查詢。							

國立中山大學 西灣南星E組(海洋科學學院)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292	國文	--	--	--	50%	審查資料	--	50%	一、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	4	英文	均標	5	*1.00					二、學測自然級分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5	*1.00					三、學測數學級分
預計甄試人數	20	社會	--	--	--					四、學測英文級分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均標	5	*1.00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離島外加名額	無	--	--	--	--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0	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	審查資料	項目：基本資料 (A)、修課紀錄 (B)、學習歷程自述 (N、O)、其他 (Q 詳見說明)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0.3.31			說明：1.個人資料表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下載。2.自傳及讀書計畫各以兩頁為限，格式不拘，含家庭概況及求學期間資源不足或逆境下努力動機及成長歷程。3.其他項目：(1)經濟狀況證明及推薦信兩封(含高中師長一封)，採郵寄無須上傳。(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證明、語言能力證明等)，請上傳至甄選會系統。						
繳交資料截止	110.4.9			1.為鼓勵經濟不利學生努力向學，本組招收符合經濟不利資格考生，報考者須繳109或110年度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經濟弱勢(含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證明及推薦函兩封(需彌封，含高中師長一封)。2.資料審查將全面評量報考者資料，特別考量在相對經濟資源不足之下，報考者成長歷程力爭上游及強烈學習動機等特質。3.若有需要本校將安排個案考生面談或實地訪視。4.本組學系名額不得相互流用，已獲本校個人申請入學其他學系正取者，本組將不予錄取。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自然級分 三、學測數學級分 四、學測英文級分								
備註		1.西灣南星A、B、C、D、E、F、G組限擇1組報考。本組錄取後依考生甄選總成績及志願序分發至本校海洋科學院4名(海資系2名、海工系1名及海科系1名)。考生可填寫以上所有學系志願，請於報名期間至本校報名網頁填寫本組分發志願序表。分發說明請詳閱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電話：07-5252000轉2143，電子信箱：acad-a@mail.nsysu.edu.tw。2.有關學雜費減免及獎助學金等資訊，請參閱本校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網站查詢。								

國立中山大學 西灣南星F組(社會科學院)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302	國文	均標	5	*1.00	50%	審查資料	--	50%	一、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	1	英文	均標	5	*1.00					二、學測社會級分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					三、學測英文級分
預計甄試人數	5	社會	均標	5	*1.00					四、學測國文級分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離島外加名額	無	--	--	--	--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0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甄試說明	項目：基本資料(A)、修課紀錄(B)、學習歷程自述(N、O)、其他(Q詳見說明)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0.3.31		說明：1.個人資料表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下載。2.自傳及讀書計畫各以兩頁為限，格式不拘，含家庭概況及求學期間資源不足或逆境下努力動機及成長歷程。3.其他項目：(1)經濟狀況證明及推薦信兩封(含高中師長一封)，採郵寄無須上傳。(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證明、語言能力證明等)，請上傳至甄選會系統。							
繳交資料截止	110.4.9		1.為鼓勵經濟不利學生努力向學，本組招收符合經濟不利資格考生，報考者須繳109或110年度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經濟弱勢(含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證明及推薦函兩封(需彌封，含高中師長一封)。2.資料審查將全面評量報考者資料，特別考量在相對經濟資源不足之下，報考者成長歷程力爭上游及強烈學習動機等特質。3.若有需要本校將安排個案考生面談或實地訪視。4.本組學系名額不得相互流用，已獲本校個人申請入學其他學系正取者，本組將不予錄取。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社會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社會級分 三、學測英文級分 四、學測國文級分								
備註		1.西灣南星A、B、C、D、E、F、G組限擇1組報考。本組錄取後依考生甄選總成績及志願序分發至本校社會科學院1名(政經系1名)。考生可填寫以上所有學系志願，請於報名期間至本校報名網頁填寫本組分發志願序表。分發說明請詳閱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電話：07-5252000轉2143，電子信箱：acad-a@mail.nsysu.edu.tw。2.有關學雜費減免及獎助學金等資訊，請參閱本校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網站查詢。								

國立中山大學 西灣南星G組(西灣學院)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312	國文	均標	5	*1.00	50%	審查資料	--	50%	一、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	1	英文	均標	5	*1.00					二、學測數學級分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5	*1.00					三、學測英文級分
預計甄試人數	5	社會	--	--	--					四、學測國文級分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離島外加名額	無	--	--	--	--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0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基本資料(A)、修課紀錄(B)、學習歷程自述(N、O)、其他(Q詳見說明) ※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別」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0.3.31			說明：1.個人資料表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下載。2.自傳及讀書計畫各以兩頁為限，格式不拘，含家庭概況及求學期間資源不足或逆境下努力動機及成長歷程。3.其他項目：(1)經濟狀況證明及推薦信兩封(含高中師長一封)，採郵寄無須上傳。(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證明、語言能力證明等)，請上傳至甄選會系統。						
繳交資料截止	110.4.9			1.為鼓勵經濟不利學生努力向學，本組招收符合經濟不利資格考生，報考者須寄繳109或110年度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經濟弱勢(含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證明及推薦函兩封(需彌封，含高中師長一封)。2.資料審查將全面評量報考者資料，特別考量在相對經濟資源不足之下，報考者成長歷程力爭上游及強烈學習動機等特質。3.若有需要本校將安排個案考生面談或實地訪視。4.本組學系名額不得相互流用，已獲本校個人申請入學其他學系正取者，本組將不予錄取。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									
榜示	110.5.4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0.5.6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數學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數學級分 三、學測英文級分 四、學測國文級分								
備註		1.西灣南星A、B、C、D、E、F、G組限擇1組報考。本組錄取後依考生甄選總成績及志願序分發至本校西灣學院1名(人文暨科技跨領域學士學位學程1名)。考生可填寫以上所有學系志願，請於報名期間至本校報名網頁填寫本組分發志願序表。分發說明請詳閱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電話：07-5252000轉2143，電子信箱：acad-a@mail.nsysu.edu.tw。2.有關學雜費減免及獎助學金等資訊，請參閱本校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網站查詢。								

國立中山大學 音樂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術科考試篩選、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術科項目	檢定	篩選倍率		術科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322	國文	後標	--	*1.00	5%	主修術科考試成績	80分	0%	主修	--	◎	*17.00	95%	一、主修術科考試
招生名額	24	英文	後標	--	*1.00					副修	--	--	--		二、聽寫術科考試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					樂理	--	--	*1.00		三、視唱術科考試
預計甄試人數	360	社會	--	--	--					視唱	--	--	*1.00		離島外加名額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	--	--					聽寫	--	--	*1.00		縣市別限制
離島外加名額	無	--	--	--	--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0	審查資料 指定項目內容	項目：(無) 說明：(無)											術科說明：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0.3.31		須參加術科考試												
繳交資料截止	--		◎表術科之主修項目依樂器別分別篩選，各樂器項目詳細招生名額及篩選倍率請參見「丁、音樂術科校系之主修項目規定」。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		1.主修術科、視唱術科、聽寫術科、樂理術科係採「110學年度大學術科考試委員會聯合會術科考試（音樂組）」之成績。												
榜示	110.5.4		2.主修組別：鋼琴、聲樂、絃樂、管樂、擊樂。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0.5.6		3.外加名額不分主修樂器項目，依總成績高低擇優錄取；但主修樂器項目限本系原有招生之主修樂器項目(請參見「丁、音樂術科校系之主修項目明規定」。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之級分總和													
備註		本系網址：https://music.nsysu.edu.tw/，聯絡電話(07)5252000轉3331或3332。													

註：下表為音樂術科考試之主修項目規定。

校系	招生方式		
	主修樂器	個人申請入學 招生名額	篩選倍率
國立中山大學 音樂學系	鋼琴	4	15
	聲樂	2	15
	小提琴	3	15
	中提琴	1	15
	大提琴	2	15
	低音提琴	1	15
	長號	1	15
	小號	1	15
	法國號	1	15
	上低音號	1	15

	低音號	1	15
	薩克斯管	1	15
	長笛	1	15
	單簧管(豎笛)	1	15
	雙簧管	1	15
	低音管	1	15
	擊樂	1	15

國立中山大學 音樂學系創作與應用組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術科考試篩選、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術科項目	檢定	篩選倍率		術科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27332	國文	後標	--	*1.00	10%	審查資料	--	5%	主修	--	--	--	20%	一、面試 二、聽寫術科考試 三、樂理術科考試 四、審查資料 離島外加名額 縣市別限制 (無)
招生名額	6	英文	後標	--	*1.00		筆試	--	20%	副修	--	--	--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		面試	75分	45%	樂理	--	8	*1.00		
預計甄試人數	48	社會	--	--	--					視唱	--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	--	--					聽寫	--	--	*1.0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	--	--	--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英聽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500	審查資料 指定項目內容	項目：修課紀錄 (B)、多元表現 (E)、學習歷程自述 (N、O)、其他 (Q、成果作品)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第19頁)。												術科說明： 須參加術科考試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0.3.31		說明：讀書計畫：須闡述修習「音樂創作與應用」的理念、動機、目標，並介紹自身的音樂背景與願景。其他：請繳交一至三件音樂創作作品（須儲存於光碟片，並附上紙本樂譜及紙本音樂創作或心得書面資料）（作品須郵寄至中山大學音樂學系辦公室）。												
繳交資料截止	110.4.9		1.樂理術科、聽寫術科係採「110學年度大學術科考試委員會聯合會術科考試（音樂組）」之成績。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10.4.17		2.資料審查。												
榜示	110.5.4		3.筆試：測驗創作能力與音樂應用相關知識。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0.5.6		4.面試：(1)專長樂器或聲樂演唱之自選曲一首。(2)音樂相關之分析能力與反應。(3)面試成績未達75分，不予錄取。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之級分總和													
備註		1.面試當天請攜帶國民身分證(護照)正本、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應試。 2.音樂作品如未依規定之格式繳交，則該項成績不予計分。 3.請於110年3月2日下午5時起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項下點選【考生須知】，務請參閱「學系甄試須知」，並依規定時程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繳費、報名及上傳審查資料。 本系網址：https://music.nsysu.edu.tw/，聯絡電話(07)5252000轉3331或3332。													

國立中山大學

重要招生資訊：

可選填學系(組)數	※本校個人申請入學報名，每位考生不受一學系(組)之限制，但最高以三學系(組)(含)為限。
第二階段審查資料繳交方式說明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考生，須至甄選委員會網址(https://www.cac.edu.tw)上傳第二階段審查資料，惟第二階段未規定繳交審查資料之校系，不需上傳。 繳交資料上傳截止時間：110年04月09日下午9時止 說明：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考生，請於本校第二階段甄試報名期限內繳交報名費，並至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網站上傳第二階段審查資料並完成確認作業，惟音樂系創應組之成果作品及劇場藝術學系之多元劇場藝術才華(詳參校系分則)請分別郵寄至報考學系辦公室。
轉系規定	本校學士班學生修業滿一學年，得於第二學年開始前，依本校「學士班學生轉系辦法」申請轉系。

重要事項說明：

-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考生，請逕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學士班/個人申請入學(或教務處首頁/招生最新消息)，下載第二階段報名「考生須知」及「學系甄試須知」。報名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者，請依規定於4月9日晚上9時前完成「繳交指定項目甄試費」及「至甄選入學委員會上傳審查資料並完成確認」手續，未如期完成繳費或未如期完成上傳審查資料者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試。繳費(扣款成功即完成報名)後第二天，可於本校個人申請入學報名系統列印「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符合本校「南星計畫」條件及報名「西灣南星A~G組」之考生，請登入本校報名系統確認所屬身份別，並依規定寄繳相關證明文件。
- 為落實本校「南星計畫」照顧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及就近入學之精神，除音樂系外，各學系共保留71位名額，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考生，依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新住民、特殊境遇家庭學生、父母之一原始國籍為開發中國家、偏鄉高中所在地(符合行政院「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偏鄉定義地區)、教育部高中職組總統教育獎得獎人及就讀高中學校所在地之順序進行分發。相關資訊請參閱本校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入學網頁(網址：<https://exam-oaa.nsysu.edu.tw/p/412-1065-2034.php>)。
- 為鼓勵經濟不利學生努力向學，本校設有「西灣南星A~G組」招生名額23名，招收符合經濟不利(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資格考生，有關學雜費減免及獎助學金等資訊，請至本校學生事務處網頁查詢參閱。
- 持國外、香港澳門地區及大陸地區學歷者，須於第二階段報名時寄繳學歷證件影本審驗；所有確認入學之錄取生於註冊入學時均需繳交學歷正本驗證。
- 報名結束後，經審核不符規定者，所繳報名費扣除報名審查與作業處理費用後將於本項考試結束後退還，相關退費說明請參閱「考生須知」。已完成報名(扣款成功)但未依規定「至甄選入學委員會上傳審查資料並完成確認」者，本校不另通知補件，該項目成績逕以「零分」計。
- 第二階段應試考生來校應試時，請持「第二階段應試通知單」及身分證件正本(身分證、有效期限內之護照、附照片之健保卡或駕照正本等)應考，未依規定應考者，以缺考論，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考。因甄試日期衝突無法應試時，考生自行負責，不予退費。
- 考生各甄試項目內如有1科零分或缺考者，不予錄取。各單項成績均保留至小數點第2位；但成績核計過程小數不予去除，總成績取至小數點後2位計算(小數點第3位四捨五入)。

其他說明：

- 如遇不可抗力情事，無法如期舉行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時，本校於甄試當日上網並於校區公告延期舉行日期。
- 本校備有學生宿舍，新生優先住校；有關學生住宿、就學貸款等詳細規定，請參閱中山大學學生事務處資訊網【網址：<https://osa.nsysu.edu.tw/>】。
- 校內外獎學金資訊請至本校首頁/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生輔組/獎學金資訊網頁項下查詢；系所提供獎學金等資訊，請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獎學金資訊網頁項下查詢。
- 入學本校學士班學生畢業前，需依規定修畢「語文課程：英語文」領域課程4學分(未經開課單位核准者不得跳級修習)，並通過本校「英語文能力標準」，方得畢業。詳細資料請逕至1.外國語文學系首頁/辦法下載/通識英語文或2.英語文教學中心首頁/英語文能力標準/法規表單相關規定查詢。
- 以上各項說明若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必修科目表等相關規定辦理。

畫面列印

回上一頁